天花、拉薩熱、馬堡病毒出血熱、裂谷熱、西尼羅熱公告爲指定傳染病

余燦華
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第二組

壹、前言

在國際高度全球化的 21 世紀，隨著貿易、交通運輸、人員及動植物的快速跨國流動，世界正在改變，「疾病無國界」的地球村儼然形成，世界衛生組織鑒於新興疾病及舊有疾病再發、全球大環境的變遷及爲防範疾病於國際間傳播，造成嚴重及緊急的公共衛生問題，於 1995 年組成工作小組展開國際衛生條例（International Health Regulation, IHR）修正，並於 2005 年 5 月 23 日第 58 屆世界衛生大會審議通過「國際衛生條例」修訂草案，並預定於 2007 年 6 月 15 日正式實施。

根據新修訂之「國際衛生條例」第 6 條有關「通報」條文之具體規定，計有 14 項傳染病應列入監視，世界衛生組織會員國必須依該條例附件中有關「評估和通報有可能構成有關國際公共生的緊急事件之決策文件」之流程，評估其國內所發生之公共衛生事件是否需向世界衛生組織報告。而該等應列入監視的傳染性疾病中「小兒麻痺」、「新型流行性感冒」、「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」、「霍亂」、「肺鼠疫」、「黃熱病」、「伊波拉病毒出血熱」、「登革熱」及「流行性腦脊髓膜炎」等 9 項已列爲我國現行「傳染病防治法」規定應通報之法定傳染病，餘「天花」、「拉薩熱」、「馬堡病毒出血熱」、「西尼羅熱」及「裂谷熱」等 5 項傳染病，則尚未列入。

因此，爲加強國內防疫體系能對「天花」、「拉薩熱」、「馬堡病毒出血熱」、「西尼羅熱」及「裂谷熱」等 5 種疾病進行有效監視、防治，並依新修訂之「國際衛生條例」規定，比照世界衛生組織會員國之作法，而與世界防疫趨勢並行及未來接軌，行政院衛生署已於本（95）年 2 月 9 日依據

「傳染病防治法」第 3 條及第 43 條規定，公告該 5 種疾病爲指定傳染病，其相關防治事宜，「拉薩熱」、「馬堡病毒出血熱」及「裂谷熱」比照第 1 類法定傳染病規定辦理，「西尼羅熱」比照第 2 類法定傳染病規定辦理。該等疾病公告爲法定傳染病後，其各項防治措施即取得法律之授權，其相關監視、通報、隔離及防治等措施，皆依「傳染病防治法」及其相關規定辦理。對於發現該等傳染病病例主動通報 (知) 並經主管機關證實者，依現行「傳染病防治獎勵辦法」之相關規定，中央主管機關將發給符合獎勵條件之醫事人員新臺幣 1 千元至 1 萬元不等之獎金。

貳、行政院衛生署 95 年 2 月 9 日署授疾字第 0950000053 號公告摘要

一、 公告「天花（Smallpox）」、「拉薩熱（Lassa fever）」、「裂谷熱（又稱里夫谷熱；Rift Valley fever）」、「馬堡病毒出血熱（Marburg viral hemorrhagic fever）」、「西尼羅熱（West Nile fever）」爲指定傳染病。

二、 「天花」、「拉薩熱」、「裂谷熱」及「馬堡病毒出血熱」四種傳染病之報告期限、防治措施，比照第一類傳染病辦理。

三、 「西尼羅熱」之報告期限、防治措施，比照第二類傳染病辦理。

四、 該五種傳染病之通報定義及其他防治措施，依「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」或至疾病管制局網站查詢，網址：http://www.cdc.gov.tw/。

參、通報定義：

一、「天花」之通報定義如下：

符合下列四種臨床類型之一者：

(一) 重型天花（尋常型，Ordinary type）：皮疹出現前有發燒、頭痛、背痛、發冷及嘔吐等症狀，典型的水泡或膿疱出現在臉部和四肢。

(二) 緩和型天花（修飾型，Modified type）：似典型的天花但較不嚴重，也會有頭痛等前驅症狀，但發疹期縮短，疹子表淺，數量少，通常不會發燒。較常出現於曾接種疫苗的人。

(三) 惡性天花（扁平型，Flat type）：多發生在幼兒，造成嚴重的病毒血症，疹子進程緩慢，連結在一起呈扁平狀，但不會形成膿泡。此種類型很少發生，大多與人的免疫問題有關。

(四) 出血性天花（Hemorrhagic type）：好發在成人尤其孕婦，因爲大量病毒在脾臟及骨髓中繁殖，皮膚上呈現紫斑，皮膚及黏膜明顯的出血，往往在出疹第 5 至 6 天尚未確定診斷就已死亡。

二、「拉薩熱」之通報定義如下：

(一) 發病前三週內曾接觸囓齒類排泄物或三週內曾接觸拉薩熱患者或有「拉薩熱」相關流行地區旅遊史。且

(四) 臨床伴有以下一項或一項以上的症狀：全身倦怠、發燒、頭痛、喉嚨痛、咳嗽、噁心、嘔吐、腹瀉、肌肉酸痛、胸痛、腹痛和聽力喪失等。

三、「馬堡病毒出血熱」之通報定義如下：

凡有馬堡病毒出血熱流行地區之旅遊史或有直接接觸到感染病人（動物）的血液、體液、排泄物或屍體等可疑之接觸史，且符合臨床症狀（發燒、畏寒、頭痛、肌肉疼痛、食慾不振、嘔吐、腹瀉、腹痛、喉痛、胸痛、斑點狀丘疹及有出血傾向）者。

四、「裂谷熱」之通報定義如下：

(一) 發病前二星期曾有裂谷熱流行地區旅遊或有接觸感染的血液、體液。且

(二) 符合下列臨床表現者：典型的症狀包含：發燒、頭痛、關節痛、肌痛、疲勞，有時會有噁心、嘔吐，部分會出現結膜炎及畏光的現象。症狀一般會維持 4 至 7 天，大多數的病例症狀輕微且通常會在發病後 2-7 天內復原。但少數病例會發展成爲視網膜炎、腦脊髓膜炎或出血熱症候群等嚴重症狀。

五、「西尼羅熱」之通報定義如下：

(一) 有「西尼羅熱」相關流行地區旅遊史或與其他確定病例在流行病學上有關聯，且

(二) 符合下列臨床表現者：包含急性發燒、頭痛、關節痛、肌痛、疲勞。另外少數也會發生丘疹般塊狀紅疹及淋巴腺腫大，或是一些腸胃道症狀(如嘔吐或腹瀉)。重症病人有神經症狀，部分病人會伴隨著腦膜炎、腦炎、急性無力性麻痺症候群。

肆、疾病簡介：

關於「天花」、「拉薩熱」、「馬堡病毒出血熱」、「西尼羅熱」及「裂谷熱」等 5 種疾病之臨床症狀、流行地區、傳染途徑及預防方法簡列如下表，其他相關資訊及防治措施，可逕至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全球資訊網/疾病介紹（http://www.cdc.gov.tw）查詢。

疾病別	臨床症狀	流行地區	傳染途徑	預防方法
天花（Smallpox）	發燒伴隨疲勞、頭痛、背痛、發冷、嘔吐、腹痛及發疹等症狀出現。	已於 1980 年由世界衛生組織宣布全球根除。據了解，全世界目前僅有兩個經世界衛生組織核准之高度安全實驗室（分別位於美國亞特蘭大的疾病管制及預防中心及蘇聯 Koltsovo 的病毒儲存中心）尚貯備天花病毒毒株，但世界上其他地方所秘密儲存的含量，則仍然未知。	透過接觸傳染，近距離接觸時，也可透過吸入具感染性的空氣飛沫感染。	爆發流行時，有暴露風險者需接種疫苗。
拉薩熱（Lassa fever）	全身倦怠、發燒、頭痛、喉嚨痛、咳嗽、噁心、嘔吐、腹瀉、肌肉酸痛、胸痛、腹痛、聽力喪失等症狀出現。	目前是西非地區的地方性疾病，在幾內亞、賴比瑞亞、奈及利亞和獅子山共和國等西非國家均造成地方性流行。	直接接觸受到囓齒類排泄物(尿液、糞便)污染的物體或是經由吸入空氣中囓齒類的分泌物微粒而感染。或經由被污染的針頭接觸到感染者之血液或喉頭分泌物、尿液得病，性交也爲傳染途徑之一；院內感染則是經由污染的針筒或針頭而傳播病毒。	民眾前往流行地區應避免接觸鼠類排泄物、分泌物及體液；安全性行爲及注射行爲。
馬堡病毒出血熱（Marburg viral hemorrhagic fever）	突然出現高燒、不適、肌肉痛與頭痛，接著出現咽喉痛、嘔吐、腹瀉、斑點狀丘疹與特異出血現象。重症者常伴有肝臟受損、腎衰竭、中樞神經損傷、休克併	1967 年首次發生於德國馬堡地區（實驗室人員因暴露於來自非洲的猿猴而感染），南非、肯亞、辛巴威、剛果民主共和國、安哥拉後續皆有病例發生。	主要是因直接接觸到被感染者（動物）之血液、分泌物、器官或精液感染。	民眾前往流行地區應注意避免接觸野生動物（例如猿猴）及其排泄物、分泌物及體液；安全性行爲及注射行爲。

	發多重器官衰竭。			
西尼羅熱（West Nile fever）	發熱、頭痛、疲倦、關節疼痛、肌肉酸痛，有時會有噁心、嘔吐，部分會出現結膜炎及畏光的現象，另外也可能會有淋巴結腫大或是軀幹部位出現皮疹。	地中海盆地、中東、印度、印尼、巴基斯坦、南非及北美洲地區。	主要透過蚊子傳播之發熱疾病。	民眾前往流行地區應注意防蚊措施，例如穿著長袖衣物，身體裸露處要噴灑防蚊液，避免蚊蟲叮咬。
裂谷熱（又稱里夫谷熱，Rift Valley fever）	發燒、頭痛、疲勞、關節痛、肌肉痛，有時會有噁心、嘔吐，部分會出現結膜炎及畏光的現象。	東非及南非等地區。	藉由昆蟲(主要是蚊子)或直接接觸病畜的體液、血液、污染的肉類及乳品傳播。	1. 民眾前往流行地區應注意防蚊措施，例如穿著長袖衣物，身體裸露處要噴灑防蚊液，避免蚊蟲叮咬。 2. 避免接觸可能受感染動物的體液、血液及生食肉品和未經消毒乳品。